

EARNE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339)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損益賬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營業額	2(a)	541,814	1,175,919
其他淨收益	2(b)	—	26,000
非買賣證券之已確認 減值虧損		(2,578,000)	(3,078,000)
出售買賣證券之已變現淨虧損		—	(95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106,650)	(1,936,069)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		(6,142,836)	(3,813,105)
稅項	3	—	—
股東應佔淨虧損		<u>(6,142,836)</u>	<u>(3,813,105)</u>
每股虧損			
基本(仙)	4	<u>(1.71)</u>	<u>(1.06)</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及註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頒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該等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公司並無提早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本公司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惟未能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是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收入及其他淨收益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a) 營業額及收入：		
營業額：		
於香港上市之買賣證券股息收入	22,280	919
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利息收入	519,534	1,175,000
總收入	<u>541,814</u>	<u>1,175,919</u>
(b) 其他淨收益：		
雜項收益	<u>-</u>	<u>26,000</u>

由於本公司所有營業額、經營業績、資產與負債之貢獻乃於香港進行或主要源自香港之投資業務，故無呈列分部資料。

3. 稅項

- (a) 由於本公司於本年度及往年度並無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b) 由於尚未確定未來溢利來源，故並未於財務報表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c)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作撥備遞延稅項資產之主要組成部份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可扣減暫時差異一加速折舊寬減	46,540	21,263
累計未使用稅項虧損	<u>3,877,552</u>	<u>3,275,283</u>
	<u><u>3,924,092</u></u>	<u><u>3,296,546</u></u>

於現行稅務法例下，可扣減暫時差異及未使用稅項虧損並不會屆滿。

4.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淨虧損6,142,836港元(二零零三年：3,813,105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6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36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發行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此並無提呈本年度及往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5. 每股資產淨值

計算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29,654,719港元(二零零三年：35,797,555港元)及於該日已發行之36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36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營業額約54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1,176,000港元)及股東應佔淨虧損約6,14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淨虧損約3,813,000港元)。營業額減少乃由於兩項應收計息可換股貸款已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四年一月償還，導致利息收入下跌所致。

股東應佔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一項交易證券未變現虧損增加所致。

業務回顧

於年內，全球及香港經濟一直穩定增長，但卻因油價大幅波動及美國利率上揚而導致表現反覆。隨著中國中央政府針對國內過熱經濟而於最近實施之宏觀經濟緊縮調控措施，市場變得起伏難測。有鑑於此，本公司暫將現金存於銀行，董事會在進行投資決定時亦會加倍審慎。

於回顧年度內，按上文所述，由於兩項應收計息可換股貸款已償還，因此利息收入顯著下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香港上市證券投資組合由瑞源國際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及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組成。儘管本公司於年內錄得龐大的交易證券之未變現虧損，董事會考慮到此為短暫性現象，證券投資組合將在中期為本公司帶來理想回報。

年內，由於高科技行業競爭激烈，故此本公司於一間從事電腦維修服務及軟件開發業務之非上市公司之投資未能獲得理想回報。為跟上軟件開發市場內現有公司的步伐，將需購入新技術，故無可避免須於該非上市公司作出新投資。有見及此，本公司已決定出售該項非上市投資，而該項投資隨後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以虧損出售。因此，於二零零四年錄得減值虧損2,578,000港元。就本公司於非上市公司之其他投資而言，尚未產生任何重大投資回報。然而，董事會相信，該等投資將於中期締造可觀回報。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投資之中，約有9%(二零零三年：11%)為香港上市證券、52%(二零零三年：50%)為非上市公司股本權益、21%(二零零三年：31%)為應收可換股貸款，而餘下18%(二零零三年：8%)則為存放於一間香港銀行之現金。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一般以內部資源為其營運及投資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淨值為29,654,719港元(二零零三年：35,797,555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0.082港元(二零零三年：0.099港元)。本公司資本負債比率(按本公司之負債總額除以股東資金總額計算)繼續維持於低水平，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007(二零零三年：0.010)。

本公司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均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以港元為結算單位。董事認為，本公司之外匯風險極為輕微。

僱員

年內，除本公司董事外，本公司概無聘用任何僱員。年內，員工成本總額為110,400港元(二零零三年：40,000港元)。本公司之酬金政策與市場慣常採納者一致。

本公司資產之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並無用作抵押，本公司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

本公司將會繼續物色及發掘投資機會，並以中期溢利增長及資本增值之投資目標及政策以管理現有投資。由於本公司保持相對強健的現金狀況，因此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足以把握將來出現之投資商機。

股息

本公司概無於年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而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外，本公司於年內一概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治平先生、黎陽錦先生及陳炳權先生組成。於確立該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時，董事已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佈之「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刊登業績

本公司載有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有效但根據過渡安排仍適用於本公佈之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包括首尾兩段）所規定載有所有資料之二零零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

承董事會命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策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策先生、王大明先生及魏華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治平先生、黎陽錦先生及陳炳權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